

严防严控夏季餐饮环节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

门头沟区全力提升餐饮服务食安水平

本报讯 夏季是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事故高发、易发的敏感时段,为有效防控夏季餐饮环节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积极部署,以风险排查和控制为目标,持续加大对餐饮环节高风险食品的监督检查力度,全力提升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水平。

一是明确风险隐患点,开展靶向性监管。以主营自制饮品、冷荤凉菜、裱花蛋糕、生食及生腌海产品等高风险业态为重点对象,以人员集中的商业街区、老字号餐饮门店、车站周边、景区内部及周边为重点区域,以“一老一小”单位食堂、工地食堂、网络餐饮、连锁网红餐饮等为重点单位,以中高考考生、老年群体、进京游客、外省游学团、暑期在校学生等为

重点人群,全面排查储存不当,温度把控不严,出现食材腐败变质、发酸、感官性异常等问题。

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加强过程性管控。督促辖区餐饮服务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许可范围经营,严格执行食品原料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严格配备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滋生条件的防护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在专间内制作冷食类、生食类食品,严禁在经营过程中超范围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保持后厨环境卫生整洁,规范餐饮具清洗消毒流程,加强餐饮服务卫生和人员健康检查等全环节、全过程管控,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三是强化隐患处置,巩固监管成

效。将夏季餐饮领域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与“餐饮业食品安全大检查”“接诉即办”“两个责任”等工作有机结合,对于存在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餐饮服务单位,依法从严从快予以处罚,并对整改结果及时开展“回头看”检查。同时,借助微信群、官方微博、日常监管多种渠道向餐饮服务单位转发《关于夏季餐饮领域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提示》《餐饮环节自制饮品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指引》,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隐患防控意识。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夏季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切实做到靶向监管到位、责任压实到位、依法查处到位,全力保障广大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区局念好“四字诀” 护航企业稳定发展

本报讯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更好发展,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按照北京市、门头沟区相关工作部署,充分发挥职能优势,不断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为地区绿色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交流座谈把方向。组织11家“服务包”企业开展座谈交流,就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点修改条文进行政策解读,详细介绍注册资本实缴制、出资加速到期制、公司设立的准则主义与核准主义等具体内容,并就优化营商环境系列改革举措进行总结和展示。

二是走访调研解诉求。配合区财源专班对3家重点企业开展走访,了解企业发展阶段及业务布局、未来三年发展规划、企业存在的困难及诉求等情况以及收集企业对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截至目前,共收到企业诉求12条,全部予以解决,解决率100%。

三是制定机制聚合力。同区政务局就政务委托受理协议、综窗人员培训等事项展开交流,双方就当前政务服务现状和遇到的常见问题进行充分探讨,共同研究制定定期座谈机制,形成涉企服务工作合力。

四是问答测试展未来。配合市市场监管局开展基于大模型和人工智能技术的政务咨询智能问答测试,未来可以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精准指引和个性服务,当前测试仍在进行中。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在行动

多举措营造安全放心老年人用餐环境

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重点人群食品安全监管,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以摸排调研、立体监管和协同联动为有力抓手,持续压实养老助餐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力营造安全、放心的老年人用餐环境。

一是摸排调研清底数。经摸排,辖区内共46家养老助餐服务单位,38家正常供餐,其他8家因装修、辖区老年

人暂无供餐需求等原因暂未供餐,日供餐约1540份。46家单位中30家已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中自制餐食(不对外)16家、自制餐食(且对外单位供餐)14家;16家未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由外单位供餐。

二是立体监管消隐患。借助“日常监管+随机抽查+定期督查”立体监管体系,持续加大对养老助餐服务单位的

监管频次和力度,进一步规范经营主体操作流程,提高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确保食品安全隐患及时消除。

三是协同联动保安全。通过开展业务培训、联合检查等方式,强化与民政局等部门协同联动,持续推进养老助餐服务体系稳步建设,助力养老助餐服务工作有序开展,全力保障老年人饮食安全。

“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启动

本报讯 为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市场经营秩序,严查严控严打制售“特供酒”违法违规行为,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为期一年的“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力求从根源整治“特供酒”乱象,杜绝“特供酒”生产销售链条,净化酒类市场环境。

一是摸排响应,消除苗头隐患。区市场监管局通过“日常检查+网络监测+台账管理+广告监管”方式,全面摸排收集违法线索,持续强化酒类广告监

管。同时,密切关注市市场监管局监测的“特供酒”违法线索,对涉及门头沟区的违法线索做到迅速响应、快速出击。截至目前,暂未发现相关违法线索。

二是全面排查,打击违法行为。区市场监管局通过“线上监测+线下排查”方式,对酒类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全覆盖检查,严查采购、销售“特供”“内供”党政机关和军队的酒类商品。截至目前,共检查相关经营主体222户次,暂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三是提示提醒,强化责任意识。区市场监管局发布“特供酒”消费提示,并组织辖区酒类经营主体学习、对照自查,坚决做到不生产、采购、贮存、销售“特供酒”。截至目前,共发布消费提示43份。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综合运用非现场监管、网络监测等方式,持续深挖违法违规源头、切断违法链条,推动“特供酒”专项行动向纵深推进。

区市场监管局多措并举助力营商环境再优化

本报讯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更好地发展,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按照北京市、门头沟区相关工作部署,充分发挥职能优势,不断优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潜力、活力和内生动力,为地区绿色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是坚持打造“北京服务”,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潜力。推行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登记服务,通过告知承诺制为1.4万户经营主体办理了登记注册手续。配合政务服务局发出全区首张乡村民宿行业“一业一证”综合许可凭证,有效降低民宿企业开办成本。畅通线上线下“食品经营许可咨询服务”双通道,为入驻餐

饮企业提供许可咨询服务。截至5月28日,全区实有经营主体76535户,同比增长12.44%,增长速度位列全市第5。

二是持续深化一体化综合监管,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动力。出台非现场监管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并组织召开专题推进会。开展白名单试点评定工作,确定试点主体119户。进一步深化“双承诺”工作机制,组织完成对11家示范单位的综合体检和集中培训。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包容审慎监管,落实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制度,减免罚没款约629.2万元。统筹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共完成检查14批次。

三是有序推动跨区域监管联动,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打通登记注册政策壁垒,细化落实《京津冀优化经营主体跨区域迁移登记实施方案》,打造“一地申请、资料互认、内部流转、一次办结”的服务新模式,上半年共4户企业完成迁移登记。强化区域监管执法协作,主要领导带队赴涞水、涿鹿就打击传销工作、双承诺、知识产权等工作进行交流座谈。加强食品安全区域共治,配合市市场监管局协同推进京津冀食品许可与监管标准;对区市场监管局抽检监测发现涉及对方省(市)的不合格(问题)食品信息及时通报,目前暂未发现相关信息。

区局“优、降、助”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以“优化流程+降低成本+助力变更”为抓手,持续提升监管效能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全力推动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优流程。区市场监管局持续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准入手续,降低市场主体准入准营成本。当前,内资企业可享受“企业全生命周期”登记服务,外资企业和港澳台企业首次实现在线身份认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更加便利,2024年上半年通过告知承诺制共为14467户经营主体办理了登记注册。

二是降成本。区市场监管局积极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并于5月中旬配合政务服务局发出门头沟区首张乡村民宿行业“一业一证”综合许可凭证,有效降低了民宿企业的开办成本。

三是助变更。区市场监管局认真落实京津冀商事登记制度协同改革,依托京津冀跨区迁移交流工作机制,实现北京企业跨省迁移调档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变更登记合并办理。今年共有4户企业采用上述方式完成企业迁移登记,其中2户企业由河北迁入门头沟区,2户企业由门头沟区迁往河北和天津。